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EA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南海石油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知會市場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此乃由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公告，使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董事會欣然知會市場，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Global Select Limited(「GSL」)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與獨立第三者買家(「買家」)簽訂協議，主要內容如下：

1. 買家向 GSL 承諾在未來 20 年內只向 GSL 一家購買馬達加斯加的大鱗片石墨礦石(礦石)；
2. 買家並向 GSL 開出第一批不可撤銷的訂貨單：買家向 GSL 購買總數為八千萬噸(80,000,000 噸)的礦石；
3. 買家在簽約後的 30 天內向 GSL 支付一千萬港幣(HK\$10,000,00)的保證金，此保證金不可退回，直至買家完成了上述八千萬噸礦石的購買並付清購買款項；
4. 買家將在每次提貨前 60 天通知 GSL。買家將在每次提貨後的 60 天內向 GSL 付清相應的貨款；
5. 未經雙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洩漏本合同中涉及商業秘密、公司計畫、運營活動、財務資訊、技術資訊等等內容，但法律、法規另有規定或雙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同時，茲提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刊發之內幕消息公告，GSL 和 Madagascar Graphite Limited（「MGL」）在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簽署的獨家 20 年石墨供貨協議，GSL 和 MGL 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補充簽署了確認及時供貨八千萬噸（80,000,000 噸）礦石協議，其主要內容為：

1. MGL 承諾及時、保質量地向 GSL 或其客戶供應八千萬噸礦石；
2. GSL 在確認訂單後的 6 個月內向 MGL 支付 90% 的貨款訂金，收貨後的 90 天內付清貨款。

承董事會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香港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 *Feng Zhong Yun* 先生和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韓志軍先生、陸人杰先生、*Chai Woon Chew* 先生及吳麗寶先生。